

## 苗栗縣公館鄉福基國民小學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

- 一、為導引學生於校園內適切使用行動載具，維持學校秩序及安全、教導行動載具使用禮儀，並促進學習成效，特訂校園行動載具使用規範（以下簡稱本規範）。
- 二、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，泛指手機、可攜式電腦、平板電腦、穿戴式裝置等具無線通訊功能之終端裝置。
- 三、學生於校園內使用行動載具應遵守下列規則：
  - 1、未經校方監管之行動載具，禁止於課堂中使用。
  - 2、使用學校的公用行動載具學習時，請於繳回前自行備份個人資料並清除所有內容。
  - 3、於教師引導學習或緊急必要聯繫通話時使用，其他時間應以關機為原則。
  - 4、嚴禁於上學期間使用電玩軟體、社群軟體、聊天通訊軟體……等，與學習活動無關之 Apps。
  - 5、使用時應注意禮儀，配合教師教學及學習活動之引導，切勿影響他人。
  - 6、應遵守校園秩序，並注意使用安全，於適切之場域以正確方式使用行動載具。
  - 7、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並遵守校園網路使用管理規範及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。
- 四、教師或學校針對學生違規使用行動載具，得採取以下作為：
  - 1、未提出申請而攜帶行動載具到校經查獲者，該行動載具遊學校代為保管，並通知家長領回。
  - 2、若使用自行攜帶之行動載具不當，造成同學、教師級學校之困擾，該行動載具由學校代為保管，並通知家長領回。
  - 3、如有違反規定或其他不當情事者，按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議處。
- 五、學校得定期宣導有關資訊素養、上網安全等議題，並給予師生認知行動載具的正確使用方式及視力、聽力或電磁波等人體保健相關資訊。
- 六、本規範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並公布於本校網站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苗栗縣福基國民小學平板電腦借用家長同意書

貴子弟\_\_\_\_\_年甲班\_\_\_\_\_為配合

【\_\_\_\_\_】，領用平板電腦一台及相關配件（USB 傳輸線、電源變壓器、保護套），在此期間願意遵守本校行動載具使用規範，學生平板電腦應用於學習用途，嚴禁學生使用於線上遊戲、聊天交友、不當網頁或與學習活動無關之事。學校保有設備取回之權利。

我已知悉並同意遵守苗栗縣福基國民小學行動載具使用規範，並依規範說明正確使用。

同意學生在家使用平版電腦

不同意學生在家使用平版電腦

學生簽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導師簽名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